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GREATWALL LIFE INSURANCE CO., LTD.

2017 年第 2 季度

一、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胡国光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23层

经营区域：北京、山东、四川、湖北、青岛、河南、河北、江苏、天津、广东、湖南、安徽

经营范围：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以及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联系人姓名：朱世艳

办公室电话：010-59238989

传真号码：010-592388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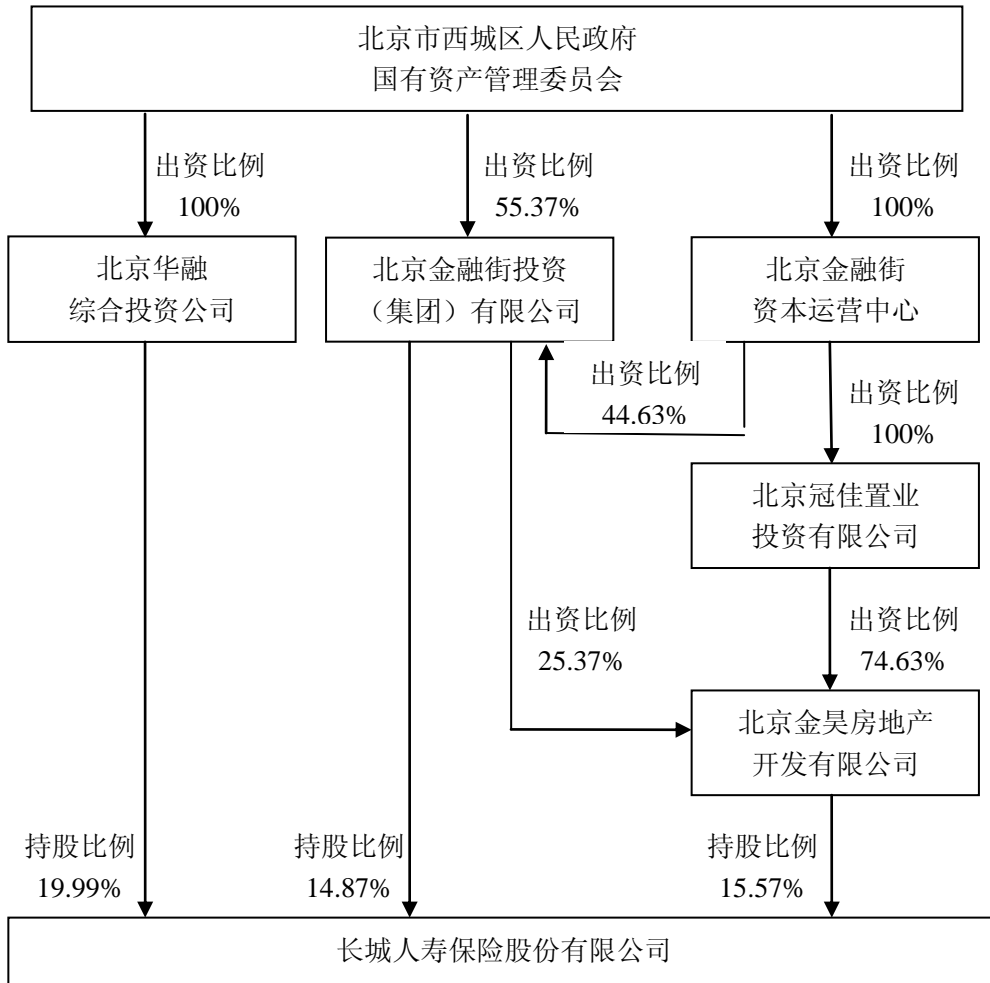
电子信箱：zhushiyan@greatlife.cn

(一) 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 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股东增 资	公积金转 增及分配 股票股利	股权 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1. 国有法人 持股	1,582,733,448	56.24	-	-	-	-	1,582,733,448	56.24
2. 其他内资 持股	1,231,519,157	43.76	-	-	-	-	1,231,519,157	43.76
其中: 非国 有法人持股	1,231,519,157	43.76	-	-	-	-	1,231,519,157	43.76
3. 外资持股	0	0	-	-	-	-	0	0
其中: 境外 法人持股	0	0	-	-	-	-	0	0
股份总数	2,814,252,605	100.00	-	-	-	-	2,814,252,605	100.00

2. 实际控制人



3. 股东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数量 出资额变化	期末持股数量 或出资额	年末持 股比例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
		(股)	(股)	(%)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公司	国有股	—	562,569,096	19.99	—
北京金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股	—	438,263,179	15.57	—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	418,601,173	14.87	—
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331,410,396	11.78	—
中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70,000,000	6.04	—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9,957,067	4.26	—
三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7,604,968	4.18	—
北京金牛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117,604,968	4.18	—
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115,252,869	4.10	—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	—	103,300,000	3.67	—
拉萨亚祥兴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85,000,000	3.02	—
北京广厦京都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63,700,000	2.26	—
北京金羊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40,100,000	1.42	—
北京兆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30,000,000	1.07	—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股	—	30,000,000	1.07	—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	—	30,000,000	1.07	—
上海完美世界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	27,000,000	0.96	—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法人	—	13,888,889	0.49	—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季度末,公司董事会共有 9 位董事,其中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2 人。具体人员情况如下:

非执行董事:

黄汉兴先生,1952 年出生,自 2005 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06)181 号,获批时间为 2006 年 3 月。高级商业文凭。资深银行、金融业务主事人。曾任大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董事会副主席。现任大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行政总裁职务,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声先生,1976 年出生,自 2009 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09)

711号，获批时间为2009年7月。研究生学历。历任华文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国伟先生，1963年出生，自2012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2)817号，获批时间为2012年7月。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兆泰置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丰铭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邹建伟先生，1974年出生，自2015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255号，获批时间为2015年3月。研究生学历。曾于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任职。现任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广垒先生，1970年出生，自2016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927号，获批时间为2016年9月。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执行董事：

胡国光先生，1957年出生，自2005年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06)181号，获批时间为2006年3月；自2016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761号，获批时间为2016年8月。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南昌市团市委组织部长，南昌市人大办公厅副主任、市人大选举任免委员会主任、市人大常委会，南昌市政公用局局长、党委书记，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白力先生，1974年出生，自2017年2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3号，获批时间为2017年2月。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新闻处副处长、处长，北京市金融街建设指挥部党组书记、常务副指挥。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

寇业富先生，1969年出生，自2015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27号，获批时间为2015年5月。博士研究生，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曾任山东省乐陵市第四中学教师，中央财经大学应用数学学院教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精算研究院教师，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勇宏先生，1967年出生，自2015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

(2015) 717 号, 获批时间为 2015 年 7 月。经济学博士。曾任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华夏证券公司、华夏基金管理公司和中国人寿资产管理公司。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 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公会会长, 中国基金业协会副会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汉青经济研究院兼职教授,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生导师, 财政部财科所硕士生导师,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季度末, 公司监事会共有 6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董利平先生, 1963 年出生, 自 2016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 828 号, 获批时间为 2016 年 8 月。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建材局技术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处长,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赵晓丽女士, 1962 年出生, 自 2011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1) 985 号, 获批时间为 2011 年 6 月。大学学历, 高级会计师。历任二十二冶机械化工公司副总会计师, 二十二冶路桥公司总会计师, 唐山新力建筑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 中冶京唐设备租赁公司经理,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军平先生, 1970 年出生, 自 2012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2) 1386 号, 获批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大学学历, 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建二局三公司厦门分公司财务科长、中建二局三公司财务部科长、中建二局财务部经理。现任中建二局三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于蕾女士, 1972 年出生, 自 2011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1) 896 号, 获批时间为 2011 年 6 月。大学学历, 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吉林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副主任会计师, 北京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证券业务部经理、长城人寿审计部总经理、金融街集团审计部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周立军先生, 1978 年出生, 自 2015 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 527 号, 获批时间为 2015 年 5 月。研究生学历, 中级会计师。历任湖北华丰会计事务所审计一部部门经理,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现场稽核室主任,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现场审计室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

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责任人。

陈雪威先生，1972年出生，自2015年起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27号，获批时间为2015年5月。大学学历。历任太平洋寿险北京分公司个险业务部室主任，金盛保险北京分公司营销资源部经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业务部、机构管理部、客户服务部、人力资源部科室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办公室负责人。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赵建新先生，1965年出生，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871号，获批时间为2016年9月；2016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1057号，获批时间2016年10月。硕士，中国精算师。曾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精算师，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精算师。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精算师。

刘生月先生，1957年出生，201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寿险〔2010〕1147号，获批时间为2010年9月。大学学历。曾任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军先生，1969年出生，2011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发改〔2011〕562号，获批时间为2011年4月；2017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58号，获批时间为2017年2月。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市化学工业研究院副院长，明天集团总裁助理，建通投资公司执行总裁，财富联合投资集团副总裁，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保险部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周红光先生，1971年出生，2013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财会〔2013〕17号，获批时间为2013年1月。大学学历。历任交通部水运规划设计院所属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敬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北京华融综合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监事。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梅凤玲女士，1965年出生，201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403号，获批时间为2014年5月；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668号，获批时间为2014年7月。

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改革中心项目经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客户理财部总经理助理、中介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总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风险官、合规负责人，分管风险合规工作。

朱明康先生，1965 年出生，自 2015 年至今任本公司信息总监（总经理助理级）。信息总监（总经理助理级）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06 号，获批时间为 2015 年 6 月。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晶智电子公司技术总监、北京长宇创新信息技术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软华融软件技术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融综合投资公司信息总监、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公司信息总监。现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三）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时间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权益法下的账面余额
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子公司	75%	7,500.00	9961.93

二、主要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761,514,814.23	861,649,027.5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3.60%	127.2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003,184,964.65	1,100,912,327.5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31.09%	134.81%
保险业务收入	2,925,551,991.26	1,987,960,243.12
净利润	-299,956,499.58	-273,946,088.9
净资产	1,927,418,591.77	1,931,849,335.47
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B 类	B 类

三、实际资本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认可资产	40,063,504,804.20	35,203,225,252.87
认可负债	35,833,878,653.58	30,939,675,138.74
实际资本	4,229,626,150.62	4,263,550,114.1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3,987,956,000.20	4,024,286,814.13
核心二级资本		-
附属一级资本	241,670,150.42	239,263,300.00
附属二级资本		

四、最低资本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最低资本	3,226,441,185.97	3,162,637,786.63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141,158,726.54	3,076,906,906.56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712,702,067.50	646,449,343.4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0,698,023.25	9,677,556.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3,024,069,130.65	3,113,188,421.17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800,749,329.13	502,072,080.42
风险分散效应	825,102,446.12	627,226,351.70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581,957,377.87	567,254,142.89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85,282,459.43	85,730,880.07
附加资本		

五、风险综合评级

最近两次保监会针对长城人寿的分类监管评价结果如下：长城人寿 2016 年第 4 季度分类监管评价结果为 B，2017 年第 1 季度分类监管评价结果为 B。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所属的公司类型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属于 I 类保险公司。截至 2017 年二季度末公司累计签单保费为 44.7 亿元，总资产为 39,209,394,481.16 元，共有 12 家省级分支机构。

我司 2017 年 1 月收到保监会关于 2016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公司 2016 年 SARMRA 得分为 74.57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7.5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7.26 分，保险风险管理 8.58 分，市场风险管理 6.98 分，信用风险管理 7.74 分，操作风险管理 7.21 分，战略风险管理 7.54 分，声誉风险管理 5.53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6.22 分。

（二）本报告期内风险管理改进措施以及实施进展情况

1、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与完善

为规范公司相关业务流程，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公司在 2017 年二季度共制定、修订了 8 项管理办法、3 项管理细则。具体如下：

（1）为规范公司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行为，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要求和公司《反洗钱内控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并下发《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细则》。

（2）为加强公司内部管理，规范员工行为，强化问责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和员工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自律规则和公司规章制度，公司制定并下发《员工行为问责管理办法》。

（3）为规范公司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数据报送，提高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水平，根据保监会《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0 号：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保险公司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具体评价标准（征求意见稿）》等监管规定和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并下发《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数据报送细则》。

（4）为加强公司员工考勤休假管理，维护正常工作秩序，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并下发《考勤休假管理办法（2017 版）》。

（5）为了加强对调查业务的管理，规范调查流程，确保标准化、规范化作业，提高调

查人员专业能力，提升公司整体风险管控能力，公司制定并下发《人身险调查管理办法》。

(6) 为加强非法集资风险管控，有效防范非法集资风险，妥善处置非法集资案件，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做好保险业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公司制定并下发《非法集资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暂行办法》。

(7)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规范保全业务管理，总公司运营部对《保全规则(2014)修订版》进行了修订，下发了《保全规则(2017修订版)》。

(8)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反洗钱工作的监督管理，促进公司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自律意识，逐步构建完善的自我监督和自我纠偏的长效工作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内控管理办法》，公司制定并下发《反洗钱工作考核管理细则》。

(9) 为规范员工晋升工作，确保公司干部队伍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并下发《总公司员工晋升管理办法(2017版)》。

(10) 为加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软件需求的管理，提升公司需求管理水平，促进业务与信息技术的融合，支持公司战略实施落地，统筹应用系统建设规划，实现公司需求的归口管理，根据需求工程理论、CMMI能力成熟度模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结合公司需求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并下发《软件需求管理办法》。

(11) 为全面提高公司风险管控水平，促进公司业务的规范经营及稳健发展，根据保监会《保险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并下发《运营和客服业务审核委员会管理办法》。

2、风险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2017年二季度，公司完成了对投资管理方面授权细则的调整，制定并下发了《投资管理授权体系及审批流程细则(2017)版》。

3、风险管理工具的建设

2017年二季度，根据“偿二代”风险管理的要求，长城人寿继续“风险管理信息系统”项目的完善。目前，数据录入、指标计算、风险指标预警追踪、监管压力测试、SARMRA自评填报审批、资产负债管理模块已完成；风险管理报告自动生成与word模板导出、内部压力测试、风险事件库、SARMRA自评整改与追踪模块进入真实数据填报与应用。

七、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指标

项目	预期现金流入或流出（非折现）				
	3个月内	1年内	1-3年内	3-5年内	5年以上
净现金流入	71,135,868	-3,591,362,455	865,343,343	-2,431,293,984	-44,187,842,302
综合流动比率	482%	145%	119%	21%	25%

截至 2017 年二季度末，必测压力情景 1 下公司流动性覆盖率为 4822%，必测压力情景 2 下公司流动性覆盖率 5071%。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作为保险公司重点监控的指标之一，我公司在实际业务运作中，建立了由多部门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监督管理小组，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产品结构、市场环境等情况，合理评估公司所面临的流动性需求，对于流动性风险监控建立了相应的预算、计划控制体系，有效监督公司未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情况，根据流动性需求，对公司的各项业务收入计划、投资计划以及融资计划向公司管理层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关注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如非正常集中退保、重大负面报道等。通过流动性覆盖率、净现金流、综合流动比率等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实际状况。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本季度监管机构未对我公司采取监管措施。